

证券代码：873387

证券简称：晓达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江阴市晓达金属制品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及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为支持泰国子公司 XIAODA METAL (THAILAND) CO., LTD, 以下简称“晓达泰国”的产能建设与业务发展，满足其生产经营对专用设备的需求，公司拟向其销售生产设备。因公司目前尚不具备相关设备出口资质，无法直接办理设备出口报关及原产地证明等手续。为确保设备依法合规出口并满足泰国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委托具备相应出口资质的关联方上海思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奇”）代为办理设备出口相关手续。

在上述业务安排下，交易路径为：公司向关联方销售设备，关联方再向公司泰国子公司晓达泰国出口并销售该设备，由此形成关联交易。本次购买与出售的设备预计金额分别不超过 250 万元。

上海思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吴琛系我司实控人俞国奇的配偶，所以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 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 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 30%以上。

本次购买、出售金额分别不超过 25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总资产为 97,717,248.56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53,488,955.21 元，本次购买资产的金额占总资产比例为 2.56%，占净资产比例为 4.67%，本次出售资产的金额占总资产比例为 2.56%，占净资产比例为 4.67%，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购买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 年 1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向关联方企业上海思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与《关于向关联方企业上海思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购买资产的议案》，表决结果均为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俞国奇需回避本议案的表决，上述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 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上海思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贸区德堡路 38 号 2 幢 4 层 403-02 室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贸区德堡路 38 号 2 幢 4 层 403-02 室

注册资本：500 万元

主营业务：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钢材、金属材料及制品、服装服饰、箱包、化妆品、电子产品、日用品、玩具、三类医疗器械、仪器仪表、润滑油、化工产品及原料（危险化学品详见许可证，除监控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体育用品、食品、酒类的销售，从事电子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吴琛

控股股东：吴琛

实际控制人：吴琛

关联关系：吴琛为公司控股股东、实控人、董事长俞国奇的配偶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生产设备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中国内地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无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

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债权债务转移情况，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不适用。

（二）定价依据

上述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定价公允合理，符合交易的公平性原则。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该设备定价按照市场价格执行，定价公允、公正。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为满足公司晓达泰国生产经营对专用设备的需求，公司拟将相关生产设备及耗材配件出售给关联方思奇，委托思奇将上述产设备及耗材配件出售并出口至晓达泰国。本次公司向思奇出售、以及思奇向晓达泰国出售的设备及耗材配件的金额预计均不超过人民币 250 万元。具体内容以双方签署的合同为准。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为提升子公司生产车间发展需要，提高生产效率以及提升产品质量水平，增加公司竞争力。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系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推动公司业务发展，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购买生产设备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计划，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

《江阴市晓达金属制品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江阴市晓达金属制品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3日